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曾筱婷

電話：24201122 分機1308

電子信箱：ts1100901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七堵區華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考貳字第11201390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1159148_11232P003448_1120139001_112D2053196-01.pdf、1159148_11232P003448_1120139001_112D2053197-01.pdf)

主旨：大陸委員會函以，請轉知貴機關所屬人員前往港澳依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（構）人員赴香港或澳門注意事項」相關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- 一、依據大陸委員會112年9月12日陸港字第112050056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- 二、鑒於港澳情勢變化，所屬人員前往港澳應依旨揭注意事項辦理，並請於行前至大陸委員會「國人赴港澳動態登錄系統」進行登錄（該會官網首頁下方「快捷服務」列點選「國人赴港澳動態登錄」），以利必要時及時提供協處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人力科)、本府人事處(考訓科)、本府人事處(給與科)(均含附件)

電 2023/09/14 文
交 08:22:14 章

人事室 112/09/14



1120104234